

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关于董事会对 2023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
专项说明的意见

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”)作为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嘉博创”)2023 年度审计机构,对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公司董事会对该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作出了专项说明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—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:

监事会认为: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和意见。监事会将继续关注、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应对工作,争取尽快消除所涉事项及其影响,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4 年 4 月 26 日